

建國科技大學 社團活動經費 補助基準一覽表

項目	學生會會費	學輔經費	備註
保險費	1. 自行找保險公司做對保，要保人為「建國科技大學」。 2. 校內活動免辦理保險。 3. 連續天計算。		
膳雜費補助	早餐：60 元；午、晚餐：120 元		依活動時程補助之。每日僅含早、午、晚餐。
桶水	100 元/桶		
社課補助	無	每社團每學期補助二次 每次補助上限 10,000 元	
迎新補助	基本 70 元+額外加成	每學期補助乙次 每次活動補助上限 10,000 元	依每學期公告之迎新補助辦法異動之。
送舊補助	針對畢業巡禮辦理補助， 每系補助 \$1,000 元	每學期補助乙次 每次活動 10,000 元	依每學期公告之送舊補助辦法異動之。
鐘點費(上限)	校內：\$1,000 元/人/次 校外：\$1,600 元/人/時 二代健保：不須提報	校內：無 校外：\$2000元/人/時 二代健保：總額之 2.11% (Ex.\$1,600*2.11%=\$34 元)	僅附領據進行核銷。
交通費 (講師:上限)	自行開車：補助自強號來回 臺 鐵：自強號來回 (僅附領據進行核銷，無須票根)		
	高鐵：標準座來回 (僅附領據進行核銷，另需附上票根或購票證明)		
交通費 (學生:上限)	高鐵 7 折 來回票	自強號來回	
住宿費補助	學生：\$1,000 元/晚。老師：\$1,600 元/晚 需檢附收據		
禮卷	無	依社團發展獎勵要點辦理	
報名費	實報實銷		
獎牌/獎盃	實報實銷		
器材費	固定財 不予補助		
雜支	預算總金額 百分之五		
預算限制	超過 5 千元 需經學生議會簽核	單一廠商超過 1 萬，需由學校付款，不得自行付款	
		單一廠商超過 2 萬，需經議價程序	
教育優先區	無	\$30,000/梯	依課指組公告異動之。
帶動中小學	無	\$15,000/年	依課指組公告異動之。

建國科技大學 社團活動經費 補助基準一覽表

社團發展獎勵要點之規範

組別				個人組		團體組		備註
排序				金額	名額	金額	名額	
1	第一名	特優獎	金牌	2400	1	6000	1	因牽涉到扣稅問題必須提供得獎人的身分證字號、戶籍住址及連絡電話等資料。
2	第二名	優等獎	銀牌	2000	1	5000	1	
3	第三名	甲等獎	銅牌	1600	1	4000	1	
4	第四名	佳作	優選	800	1~3	3600	1~3	

(一) (競賽類型)本項之競賽為學藝性、體育性、運動性、文藝性、美術性、藝術性、可有促進團隊合作、社團發展或活動活絡等之團體或個人競賽，社團辦理競賽項目需符合社團運作發展目標。

(二)前三名各以一名為原則，參賽踴躍或表現優異得以增額入取，反之，得以從缺。

(三) (全校性競賽規範)社團辦理全校性競賽規範為參加各類競賽須超過 20 隊(件或人)以上參賽，跨系院參賽隊伍始可認定，系學會辦理院級競賽由院級獎學金支出。

(四)體育室所屬校隊及體育優異學生由體育獎學金支出。

(五)系際盃體育競賽由體育室核定之。

(六)學校推動之全校性大型競賽或專案活動另訂之。

<https://studentaff.ctu.edu.tw/var/file/3/1003/img/1391/187214414.pdf>



3%獎助學金

- > 學雜費獎補助學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
- > 學生就學獎補助辦法
- > 學術性競賽活動獎補助辦法
- > 工程學院學生獎學金實施辦法
- > 管理學院學生獎學金實施辦法
- > 設計學院學生獎學金實施辦法
- > 生活科技學院學生獎學金實施辦法
- > 社團發展獎勵要點

社團活動

- > 全校性學生自治組織設置及輔導辦法
- > 學生課外活動通則
- > 社團發展獎勵要點